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C No: FH17GW0281
CNAS L0110

(2016)国认监认字(018)号

检 验 报 告

产品名称: 拖拉机防翻架

型号规格: MD400. 46. 001

生产单位: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



国家拖拉机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中国方圆
标志认证
机构
CNAS
01101 ZAC



MSC-MRA

注 意 事 项

- 1 报告无“检验专用章”、“检验单位公章”无效。
- 2 本实验室对出具的检验结果负责。未经本实验室书面同意，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报告。
- 3 报告无主检、审核、批准人签章无效。
- 4 报告涂改无效。
- 5 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之内向检验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6 一般情况，委托试验仅对样品负责。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西苑路39号

邮编：471039

电话：0379-62690116

传真：0379-62690036

E-mail: cottec@vip.163.com

委托（生产）单位联系人：蔡鲁锋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建设路154号

邮编：471004

电话：0379-64961735

传真：0379-64969660

E-mail: SZCPB2010@163.com

检 验 报 告

一 检验结论

产品名称	拖拉机防翻架	型号规格	MD400.46.001
		商 标	/
委托单位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
生产单位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样品等级	/
抽样地点	/	抽样日期	/
样品数量	/	到样日期	/
抽样基数	/	抽样者	/
检验依据	GB/T 19498-2004	送样者	/
检验项目	静强度	样品编号	/
检 验 结 论	本检验报告是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生产的拖拉机防翻架 (MD400.46.001) OECD 原始试验报告 (报告编号200604, OECD规则4批准号4/0.94F) 的技术扩展报告。 经过审核,该拖拉机防翻架 (MD400.46.001) 样品达到了保护客身区的验收条件,该防翻架为符合GB/T 19498-2004标准规定的具有翻车时能起保护作用的拖拉机防翻架。 签发日期: 2017 年 03 月 30 日		
备 注	企业将本报告作为上报材料使用时,报告内各页右上角必须印有本质检中心的标志 (红章),否则本质检中心不予确认。		

批准 (授权签字人): 王城光 审核: 王风雨 主检: 王旻嘉



二 概述

受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国家拖拉机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于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在西苑路39号强度试验室对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生产的拖拉机防翻架（MD400.46.001）OECD原始试验报告（报告编号为200604 OECD规则4批准号4/0 947）进行了技术扩展。

三 试验依据

GB/T 19498-2004《农林拖拉机防护装置 静态试验方法和验收技术条件》

四 防护装置扩展的拖拉机型号

商标	型号	型式	质量			可否 倾斜	轴距	最小轮距（mm）	
			前轴	后轴	总计			前轮	后轮
		2/4WD	kg			是/否	mm		
东方红	MF400	2WD	750	1048	1798	是	1935	1250	1300
东方红	MF404	4WD	800	1168	1968	是	1965	1250	1300
东方红	MF450	2WD	750	1048	1798	是	1940	1250	1300
东方红	MF454	4WD	800	1248	2048	是	1970	1250	1300
注：OECD 试验报告覆盖的拖拉机机型见 OECD 原始试验报告（报告编号 200604、OECD 规则 4 批准号 4/0 947）和 OECD 第一次技术扩展报告（报告编号 201307、OECD 规则 4 批准号 4/0 947/1）。									

五 检验结论

（1） OECD原始试验报告采用的OECD规则4与GB/T 19498-2004相比，在试验方法、验收条件方面要求相同。

（2） 与报告编号200604（OECD规则4批准号4/0 947）的OECD原始试验报告相比，本扩展报告新增加的4个拖拉机型号所要求的能量未超过原试验所计算能量的5%；与拖拉机的连结方法及拖拉机上安装防护装置的部件相同；挡泥板和发动机罩等对防护装置提供支撑的一切部件相同；座椅在防护装置中的位置和关键尺寸以及防护装置在拖拉机上的相对位置，是在整个试验中能够保证容身区仍然处在已变形防护装置的保护范围内。

（3） 经过审核，防护装置适用于新增的4个型号的拖拉机，该拖拉机防翻架（MD400.46.001）样品达到了保护容身区的验收条件，该防翻架为符合GB/T 19498-2004标准规定的具有翻车时能起保护作用的拖拉机防翻架。

（以下空白）

COTTEC



160008220452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110

No: FH17GW0271

(2016)国认监认字(018)号

检 验 报 告

产品名称: 拖拉机驾驶室

型号规格: ES404.45N.001

生产单位: 洛阳圣晨工贸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



国家拖拉机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中国方圆
标志认证
中心
CMA
01101 2010



113C-MRA

注 意 事 项

- 1 报告无“检验专用章”、“检验单位公章”无效。
- 2 本实验室对出具的检验结果负责。未经本实验室书面同意，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本报告。
- 3 报告无主检、审核、批准人签章无效。
- 4 报告涂改无效。
- 5 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之内向检验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6 一般情况，委托试验仅对样品负责。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涧西区西苑路 3 9 号

邮编：471039

电话：0379-62690116

传真：0379-62690036

E-mail: cottec@vip.163.com

委托（生产）单位联系人：蔡鲁锋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建设路154号

邮编：471004

电话：0379-64961735

传真：0379-64969660

E-mail: SZCPB2010@163.com

检 验 报 告

一 检验结论

产品名称	拖拉机驾驶室	型号规格	ES404. 45N. 001
		商 标	/
委托单位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
生产单位	洛阳圣晨工贸有限公司	样品等级	/
抽样地点	/	抽样日期	/
样品数量	/	到样日期	/
抽样基数	/	抽样者	/
检验依据	GB/T 19498-2004	送样者	/
检验项目	静强度	样品编号	/
检 验 结 论	本检验报告是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生产的拖拉机驾驶室 (ES404. 45N. 001) OECD 原始试验报告 (报告编号201105, OECD规则4批准号4/T 289) 的技术扩展报告。 经过审核, 该拖拉机驾驶室 (ES404. 45N. 001) 样品达到了保护容身区的验收条件, 该驾驶室为符合GB/T 19498-2004标准规定的具有翻车时能起保护作用的拖拉机驾驶室。 签发日期: 2017 年 03 月 30 日		
备 注	企业将本报告作为上报材料使用时, 报告内各页右上角必须印有本质检中心的标志 (红章), 否则本质检中心不予确认。		

批准 (授权签字人): 王越光 审核: 王凤雨 主检: 王旻嘉

二 概述

受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 国家拖拉机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于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在西苑路39号强度试验室对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生产的拖拉机驾驶室(ES404. 45N. 001) OECD原始试验报告(报告编号为201105 OECD规则4批准号4/1 289)进行了技术扩展。

三 试验依据

GB/T 19498-2004《农林拖拉机防护装置 静态试验方法和验收技术条件》

四 防护装置扩展的拖拉机型号

商标	型号	型式	质量			可否 倾斜	轴距	最小轮距 (mm)	
			前轴	后轴	总计			前轮	后轮
		2/4WD	kg			是/否	mm		
东方红	MF400	2WD	830	1106	1936	否	1935	1250	1300
东方红	MF404	4WD	850	1225	2075	否	1965	1250	1300
东方红	MF450	2WD	830	1106	1936	否	1940	1250	1300
东方红	MF454	4WD	850	1225	2075	否	1970	1250	1300

注: OECD 试验报告覆盖的拖拉机机型见 OECD 原始试验报告(报告编号 201105、OECD 规则 4 批准号 4/1 289)。

五 检验结论

(1) OECD原始试验报告采用的OECD规则4(2011年2月版)与GB/T 19498-2004相比, 在试验方法、验收条件方面要求相同。

(2) 与报告编号201105(OECD规则4批准号4/1 289)的OECD原始试验报告相比, 本扩展报告新增加的4个拖拉机型号所要求的能量未超过原试验所计算能量的5%; 与拖拉机的连结方法及拖拉机上安装防护装置的部件相同; 挡泥板和发动机罩等对防护装置提供支撑的一切部件相同; 座椅在防护装置中的位置和关键尺寸以及防护装置在拖拉机上的相对位置, 是在整个试验中能够保证容身区仍然处在已变形防护装置的保护范围内。

(3) 经过审核, 防护装置适用于新增的4个型号的拖拉机, 该拖拉机驾驶室(ES404. 45N. 001)样品达到了保护容身区的验收条件, 该驾驶室为符合GB/T 19498-2004标准规定的具有翻车时能起保护作用的拖拉机驾驶室。

(以下空白)